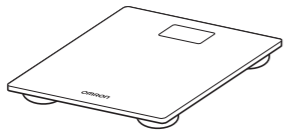


OMRON

藍牙體重計 HN-300T2 使用說明書



All for Healthcare

3292580-9A

簡介

感謝您購買歐姆龍藍牙體重計 HN-300T2。本產品主要適用於一般居家使用。

安全指示

本使用說明書包含歐姆龍藍牙體重計重要資訊。請先閱讀並瞭解所有指示，確保安全適當地使用本產品。**在使用本產品之前，若您對這些指示有任何不瞭解或疑問之處，請洽當地 OMRON 代表。如需個人體重的詳細資訊，請諮詢醫師。**

用途

歐姆龍藍牙體重計 HN-300T2 的用途是測量及顯示體重。僅限居家使用。

收貨與檢驗

請拆開本產品與其他配件的包裝，並檢查是否有破損。若本產品或其他任何配件損壞，請勿使用並洽當地 OMRON 代表。

重要安全資訊

使用本裝置前，請先閱讀使用說明書中的重要安全資訊。

請務必遵守使用說明中的指示，以保障您的安全。

▲ 警告 代表可能造成危險的情況，如果未適當防範，可能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。

- 在減重或運動計畫開始前，請諮詢醫師或專業醫護人員。
- 如果腳部皮膚感到刺激，請停用本體重計並諮詢醫師。
- 請勿在容易滑倒的表面上 (例如潮濕地板) 使用本體重計。
- 請將本體重計收在嬰幼兒與兒童接觸不到的地方。
- 請勿在體重計上跳躍，以免跌倒或滑倒而造成重傷。
- 身體及/或雙腳潮濕時 (例如泡澡或沐浴後)，請勿使用本體重計。
- 請勿踩在體重計邊緣或顯示螢幕上，以免失去平衡跌倒而造成重傷。
- 身心障礙或身體虛弱的人士使用本體重計時應由他人協助，以免上下體重計時跌倒。
- 請勿將手指放入體重計的任何開口處或內部。
- 請於室內使用。
- 請勿將本體重計用於本說明書未提及的用途。
- 本體重計不可與其他電子醫療 (ME) 設備同時使用，以免造成體重計操作錯誤及/或導致測量結果不準確。
- 請勿損壞玻璃，以免造成破裂而受傷。

電池使用

- 若電池液外洩而不慎觸及眼睛、皮膚或衣物，請立即使用大量清水沖洗。若電池液不慎觸及眼睛或皮膚，請諮詢醫師。

數據傳輸

- 本產品發射 2.4 Ghz 頻段的射頻 (RF)。請勿在 RF 受限的位置使用本產品，例如在飛機上或醫院內。

▲ 注意 代表可能發生危險的情況，如果沒有避免，可能對使用者或患者造成輕度或中度傷害，或導致設備或其他財產損壞。

- 若曾有腳部皮膚疾病人士使用過本體重計，請先清潔後再使用。
- 請勿將本體重計靠牆放置，以免造成人員受傷或機器故障。
- 請勿嘗試拆解、改造或修理本體重計。
- 請勿在柔軟的地面上 (例如地毯或地墊) 使用本體重計，以免測量結果不準確。
- 請勿將本體重計及任何配件浸入水中。
- 請勿將本體重計放置在熱源附近或空調下方。
- 避免陽光直接照射。
- 本體重計應避免過度碰撞、震動和強烈撞擊。
- 本體重計請勿水洗。
- 請勿使用苯、汽油、油漆稀釋劑或其他揮發性溶劑擦拭本體重計。
- 請勿將本體重計放置於會暴露到化學品或腐蝕性蒸氣的地點。
- 請水平存放本體重計。
- 請勿在本體重計上放置任何物體。
- 測量時，請確認距離體重計 12 英寸 (30 公分) 以內沒有行動裝置或其他會散發電磁場的電子裝置，以免造成本體重計運作異常及/或導致測量讀值不準確。

電池使用

- 立即將舊電池全部換新。
- 請勿將電池靠近火源。
- 請勿將電池電極放入錯誤方向。
- 本產品只能使用 4 顆「AAA」錳乾電池或鹼性電池。切勿使用其他類型的電池。請勿同時混用新、舊電池。必須同時更換 4 顆電池。
- 請勿混合使用不同類型的電池。
- 本體重計、電池、配件請依據當地適用之法規棄置。違法棄置可能造成環境汙染。
- 如果三個月以上不使用，請取出電池。
- 請勿使用過期的電池。

數據傳輸

- 將測量結果傳送到智慧型裝置時，不可更換電池，以免造成本產品操作錯誤，無法傳送測量結果。
- 江測量結果傳送到智慧型裝置時，請勿將晶片卡、磁鐵、金屬物件或其他放射電磁場的裝置放在本產品附近，以免造成本產品操作錯誤，無法傳送測量結果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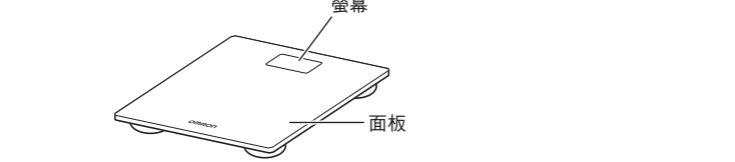
1. 體重計簡介

包裝盒內物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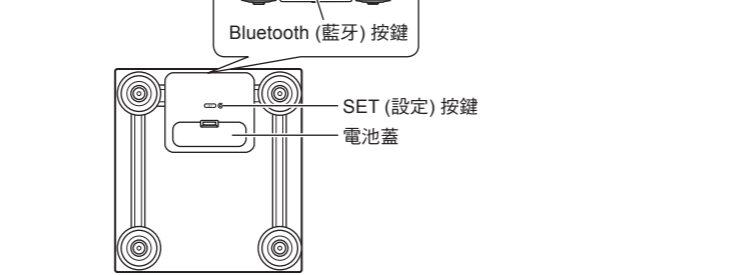
- 藍牙體重計 • 4 顆「AAA」電池 • 使用說明書
- 啟用指南

主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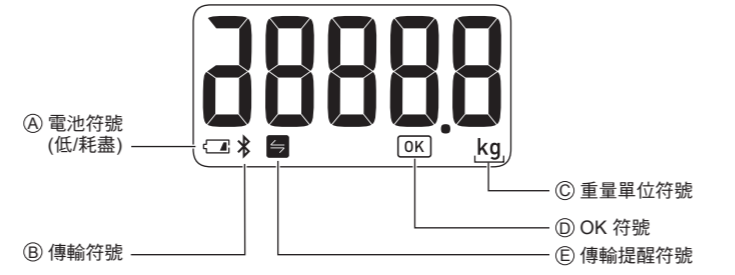
正面



背面



螢幕：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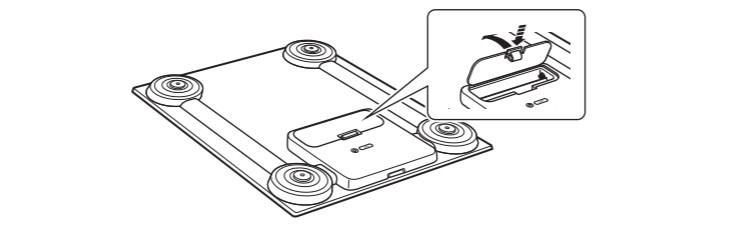
顯示符號：

(A)		電池電量不足時會閃爍。	(C)		重量單位符號
		電池電量耗盡時會顯示。	(D)		OK 符號
(B)		體重計與智慧型裝置成功連接、讀值傳送或恢復預設設定時會閃爍/顯示。	(E)		傳輸提醒符號
(C)		選擇重量單位時會閃爍/顯示，測量期間也會顯示。			
(D)		體重計與智慧型裝置成功連接或讀值傳送時會閃爍。			
(E)		體重計與智慧型裝置配對後，若讀值未能成功傳送會顯示。		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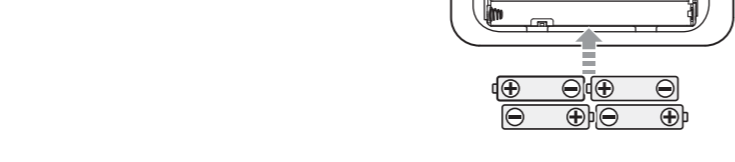
2. 測量體重之前

2.1 安裝電池

1. 打開體重計背面的電池蓋。



2. 依右圖和電池蓋內側標示的電池極性放入電池。



3. 將電池蓋蓋好。

- 註：**
- 顯示「」符號與「A1」時，請將 4 顆電池全部換新。即使移除電池，測量數據仍會儲存在記憶體中。
 - 安裝電池後，請立即將體重計平放在堅硬平坦的地板上。本體重計會自動校準。
 - 用過的廢電池應依據當地電池棄置法規處理。

2.2 將體重計與智慧型裝置配對

如果要傳送讀值，請依下列指示操作。本體重計可與 2 部智慧型裝置配對，並由 2 名人員管理測量數據。

- 開啟智慧型裝置上的藍牙功能。
- 在智慧型裝置上，下載並安裝「OMRON connect」應用程式。



如果您已安裝「OMRON connect」應用程式，也已建立您的帳戶，請開啟應用程式，新增體重計。

- 開啟應用程式，按照智慧型裝置螢幕所顯示的配對說明進行操作。
 - 確認體重計與智慧型裝置相距 5 公尺以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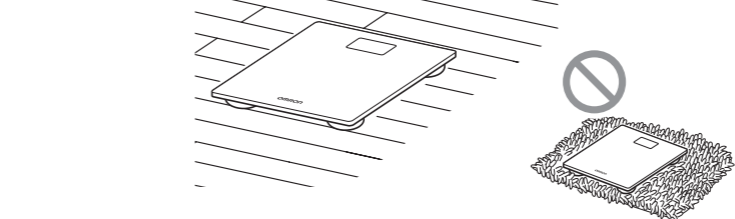
- 註：**
- 請注意，對於應用程式的數據及/或資訊遺失，歐姆龍不負任何責任。
 - 建議僅使用「OMRON connect」應用程式搭配體重計，以正確傳送數據。
 - 本體重計最多可儲存 2 組配對資訊。

3. 測量

建議每天在固定的時間測量體重，以維持一致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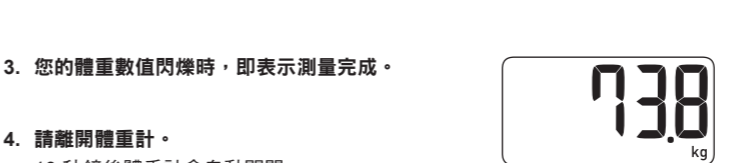
1. 將體重計平放在堅硬平坦的地板上。

- 註：**
- 請勿在柔軟地面上 (例如地毯或地墊) 使用本體重計。



2. 請於開機狀態時站上體重計，進行測量。電源會自動開啟並開始測量。

- 註：**
- 測量時請保持靜止不動。



3. 您的體重數值閃爍時，即表示測量完成。

- 請離開體重計。10 秒鐘後體重計會自動關閉。如果要傳送讀值，請參閱第 4 節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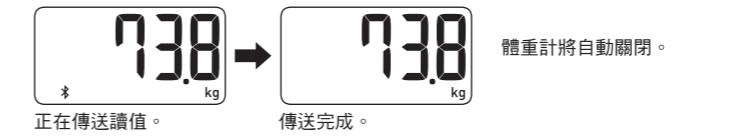
4. 傳送讀值

開啟智慧型裝置上的應用程式。

4.1 自動傳送讀值

體重計關機後 30 分鐘內，您的讀值會自動傳送至智慧型裝置。

- 註：**
- 如果您的讀值在體重計關機前即傳送，傳送期間螢幕會顯示「」符號，如下所示。



4.2 手動傳送讀值

如果要手動傳輸讀值，請在電源關閉狀態下按下 [藍牙] 按鍵。傳送開始到結束期間都會顯示「」符號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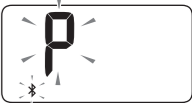


- 註：**
- 若未顯示「」符號，詳細資訊請參閱第 6 節的「數據並未傳送。」。
 - 本體重計可儲存最多 30 筆讀值。已儲存的讀值無法在體重計的螢幕上檢視。讀值傳送後，您可以在應用程式中檢視。
 - 螢幕上出現「」符號時，表示讀值並未傳送。請在最早的測量數據刪除之前傳送讀值。

5. 恢復體重計的預設設定

如果要刪除儲存在體重計中的全部資訊，請依下列指示操作。確認已關閉體重計電源。

1. 長按 [Bluetooth] 按鍵 2 秒以上。螢幕將開始閃爍，如右圖所示。



2. 再度長按 [Bluetooth] 按鍵 5 秒以上。螢幕將開始閃爍，如右圖所示，而「」符號則會停止閃爍。



3. 按下 [SET] 按鍵。螢幕畫面停止閃爍時，表示體重計恢復為預設設定。



- 註：**
- 10 秒鐘後體重計會自動關閉。
 - 將體重計恢復為預設設定，不會刪除應用程式中的資訊。

6. 錯誤訊息及故障排除

如果測量期間發生下列問題，請先檢查確認 30 公分範圍內是否有其他電氣裝置。如果問題持續發生，請參閱下表。

顯示畫面/問題	可能原因	解決方式
	體重計無法連接智慧型裝置，或無法正確傳送數據。	請按照應用程式的指示進行操作。如果檢查過應用程式後，螢幕仍顯示「Err」，請聯絡歐姆龍客服。
	在測量期間移動身體。	離開體重計後 10 秒鐘將自動關機，此時再測量一次。
	在您測量的房間內有強烈的磁場。	請至另一個房間再測量一次。
	裝置錯誤。	聯絡歐姆龍客服中心。
	您的體重超出測量範圍。	
	自動校準期間出現偏差。	請重新測量。
	讀值並未傳送。	請將讀值傳送至應用程式。詳細內容請參閱第 4 節。在讀值成功傳送後，這個符號將消失。
	電池電量不足。	建議將 4 顆電池全部換新。參閱第 2.1 節。
	電池電量耗盡。	立即將 4 顆電池全部換新。參閱第 2.1 節。
	電池極性不正確。	檢查是否正確安裝電池。參閱第 2.1 節。
站上體重計時，體重計並未開機。	使用者的體重不到 10 公斤。	本體重計需在測量體重達 10 公斤以上時才會自動開機。若使用者體重不足 10 公斤，請在體重計上放置 10 公斤以上物體使其開機，再接著測量體重。
		檢查周遭無干擾來源後，請將接收裝置移至距離體重計 5 公尺的範圍內。如果問題仍然存在，請參閱「OMRON connect」應用程式中的「Help」(說明)，尋求進一步的協助。
數據並未傳送。	配對失敗。	
		請確認體重計放置在堅硬平坦的地板上。
您的測量結果高於或低於實際值。每次測量的結果差異極大。	您在地毯、柔軟表面或不平坦的地板上進行測量。	請確認體重計放置在堅硬平坦的地板上。
		請校準體重計。參見 第 8 節。

7. 維護

7.1 維護

為避免本體重計受到損壞，請遵守下方的指示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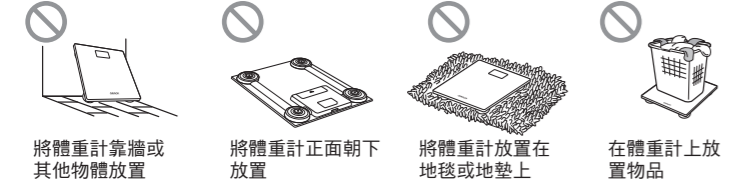
- 請使用柔軟的乾布 (或用溫和 (中性) 清潔劑沾濕的軟布) 清潔體重計。
- 請以軟布沾濕酒精後清潔體重計面板。
- 將體重計存放在乾淨、安全的地方。
- 請勿使用清潔劑或揮發性清潔劑、汽油、稀釋劑或類似溶劑清潔本產品。
- 請勿將體重計浸入水中清洗。

7.2 妥善存放

未使用時，本體重計會自動重新校準。

若自動校準未能正常運作，請參閱第 8 節取得手動校準體重計的指示。

為了確保體重計自動校準，請勿將下圖所示的方式存放：



8. 校準

如果要校準體重計，請依下列指示操作。

- 將體重計平放在堅硬平坦的地板上。**

- 以手按壓體重計表面，開啟電源。**

- 顯示「0.0 公斤」時，請等待 1 分鐘使體重計開機。**之後即可進行測量。

9. 規格

產品說明	藍牙體重計
型號	HN-300T2
顯示	5 至 150 公斤，以 0.1 公斤為單位
測量準確度	5 公斤至 150 公斤：±(1 %+0.1 公斤)
傳輸方法	Bluetooth [®] 低功耗
無線傳輸	頻率範圍：2.4 GHz (2400 ~ 2483.5 MHz) 調變：GFSK 有效發射功率：<20 dBm
電源供應	4 顆「AAA」電池
電池壽命	約 3 個月：使用錳乾電池 約 6 個月：使用鹼性電池 (使用各類型電池，在室溫 23 ° C 下每天測量兩次及傳送數據兩次)
操作條件	+5 至 +40 °C，相對濕度 (RH) 30 % 至 85 % (無冷凝)， 860 至 1060 hPa
存放條件	-20 至 +60 °C，相對溼度 (RH) 10 % 至 95 % (無冷凝)
重量	約 1.5 公斤 (含電池)
外部尺寸	約 270 (寬) × 26.4 (高) × 290 (深) 公釐
包裝盒內容物	藍牙體重計、4 顆「AAA」電池、使用說明書、啟用指南

- 規格內容如有變更，恕不另行通知。



- 產品製造日期印於裝置上：前 4 位數字表示製造年份，後 2 位數字表示製造月份，最後 2 位數字表示製造日期。

關於無線通訊干擾
產品內建藍牙選項，可用於連接行動裝置上的專用應用程式，以將行動裝置的日期/時間數據同步至產品，並將產品上的測量數據同步到行動裝置。使用者可自行決定是否進一步處理行動裝置上的數據。本產品在 2.4 Ghz 的未授權 ISM 頻段中運行，任何第三方皆可能刻意或意外攔截此頻段的無線電波，用於任何未知目的。如果本產品在運行時所處頻段與本產品相同的其他無線裝置 (如微波爐和無線區域網) 附近使用，則可能會發生干擾。如果發生干擾現象，在使用本產品前請先停止操作其他裝置，或調整本產品的放置地點，使其遠離其他無線裝置。
<p>根據 NCC LP0002低功率射頻器材技術規範_章節3.8.2：</p> <p>取得審驗證明之低功率射頻器材，非經核准，公司、商號或使用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、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。低功率射頻器材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；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，應立即停用，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。前述合法通信，指依電信管理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。低功率射頻器材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、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性電機設備之干擾。</p>

10. 規範及製造商聲明


- OMRON HEALTHCARE Co., Ltd. 特此聲明，無線電設備 HN-300T2 符合指令 2014/53/EU。
- 歐盟符合性聲明全文可於以下網址查閱：
https://www.omronhealthcare-ap.com/ap/support
- 本歐姆龍產品依據 OMRON HEALTHCARE Co., Ltd., Japan 嚴格的品管制度製造。

CE

丟棄本產品的正確方式 (廢棄電器及與電子設備)	
<p>本產品或相關文件上所標記的這個符號，表示在本產品不堪使用後，不可與其他家庭廢棄物一起丟棄。本產品和其他類型的廢棄物應分別丟棄，以避免對環境或人類健康造成傷害，並視情況回收，有助於資源永續重複利用。</p> <p>家庭使用者應聯絡原零售商或當地主管機關，詳細瞭解如何回收本產品，以維護環境安全。</p> <p>企業使用者應聯絡供應商，確認採購合約條款。本產品不可與其他商業廢棄物一起丟棄。</p>	 

Bluetooth[®] 文字標記及標誌，為藍牙技術聯盟 (Bluetooth SIG, Inc.) 之註冊商標；OMRON HEALTHCARE Co.,Ltd. 使用的 Bluetooth[®] 標記皆取得授權。其他商標及商品名稱屬個別所有人所有。

Apple 及 Apple 標誌為 Apple Inc. 在美國和其他國家及地區註冊之商標，App Store 為 Apple Inc. 的服務標誌。Google Play 及 Google Play 標誌為 Google Inc. 的商標。其他商標及商品名稱屬個別所有人所有。

製造商 <div></div>	OMRON HEALTHCARE Co., Ltd. 53, Kunotsubo, Terado-cho, Muko, KYOTO, 617-0002 JAPAN (日本)		
歐盟代理商 <div><table border="1"><tr><td>EC</td><td>REP</td></tr></table></div>	EC	REP	OMRON HEALTHCARE EUROPE B.V. Scorpius 33, 2132 LR Hoofddorp, THE NETHERLANDS (荷蘭) www.omron-healthcare.com
EC	REP		
歐盟進口商			
亞太地區總部	OMRON HEALTHCARE SINGAPORE PTE LTD. www.omronhealthcare-ap.com		
製造廠	KRELL PRECISION (YANGZHOU) CO., LTD. No. 28, Xingyang Road Economic Development Zone Yangzhou, Jiangsu 225009, China (中國)		
藥商資訊	台灣歐姆龍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http://www.omronhealthcare.com.tw 若有問題，或欲購買其他產品及消耗品，請來電洽詢歐姆龍 客服中心 客服專線：0809-080-880		

中國製造